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4538-2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1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4538-2号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升科技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再升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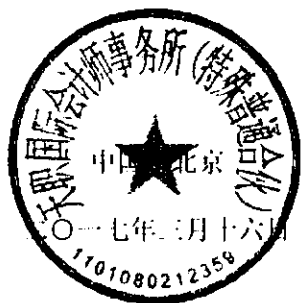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再升科技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再升科技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再升科技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再升科技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要求，现将公司2016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1号文《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于2015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1,700万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7.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4,3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0,194,500.00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4,105,500.00元。

上述资金于2015年1月19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108号《验资报告》。

2、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507号文《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采用询价方式，本公司于2016年5月非公开发行2,592.33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3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77,699,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21,091,809.7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756,607,190.28元。

上述资金于2016年5月3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1545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IPO 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82,311,508.82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61,099,714.82 元，本年度使用 21,211,794.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2,477,778.13 元。

2、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194,311,681.85 元（含前期置换 55,824,500.00 元），本年度使用 194,311,681.85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5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5,556,692.77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5 年 2 月，本公司会同中泰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发布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77），就西南证券承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做了说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重新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6 年 5 月，本公司会同西南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签订了《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本公司会同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微玻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汉正原”）、西南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新牌坊支行签订了《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50001083600050220571	活期	64,000,000.00	22,469,394.31
2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	400101040017784	活期	45,785,500.00	8,383.82
	合计			109,785,500.00	22,477,778.13

注 1、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扣减保荐承销费用，但尚未扣除其他发行费用的余额。

注 2、报告期内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571,383.17
减：募投项目支出	21,211,794.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	3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净额	118,188.9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22,477,778.13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477,778.13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50050108360000000100	活期	208,110,200.00	4,029,490.01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新牌坊支行	11015534482008	活期	332,490,000.00	4,696,085.33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123905642910712	活期	97,200,000.00	6,604.44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123907749410303	活期	118,767,405.00	6,824,512.99
	<u>合计</u>			<u>756,567,605.00</u>	<u>15,556,692.77</u>

注 1、本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56,607,190.28 元，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756,567,605.00 元，二者相差 39,585.28 元，主要系保荐承销费的可抵扣进项税人民币 1,196,116.70 元与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156,531.42 元（不含税）之间差额，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以自有资金补齐该差额。

注 2、报告期内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初始余额	756,567,605.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5,824,5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	138,487,181.85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505,000,000.00
减：自有资金补齐募集资金初始余额和募集资金净额间差额	39,585.28
加：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资金	950,000,000.00
加：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6,111,413.25
加：利息收入净额	2,149,771.09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u>15,556,692.77</u>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556,692.7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相关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将“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实施地点由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两港大道 197 号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宣汉正原现有厂区内（所在地为达州市宣汉县普光工业园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均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以人民币 3,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均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公司已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内将 3,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 号）。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5,582.4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5,582.4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再升科技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

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再升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582.45 万元，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 5,582.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时间
1	高性能玻璃微纤维建设项目	21,411.02	4,505.02	4,505.02	2015.9.10-2016.5.20
2	高比表面积电池隔膜建设项目	12,110.00	367.97	367.97	2015.11.19-2016.2.19
3	高效无机真空绝热板衍生品建设项目	34,249.00	709.46	709.46	2015.11.19-2016.2.19
	合计	67,770.02	5,582.45	5,582.45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2291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6年6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以及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资金可以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2016年7月11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以及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不超过5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没有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投资收益；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无异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55,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收益金额（元）
1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6 年第 1001 期	6,000.00	2016.7.15-2016.10.15	237,666.67
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30,000.00	2016.7.20-2016.10.18	2,034,246.58
3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H0000817	6,000.00	2016.10.19-2016.11.18	108,493.15
4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6 年第 1767 期	6,000.00	2016.11.18-2016.12.18	77,500.00
5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30,000.00	2016.10.19-2016.12.19	1,278,493.15
6	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2,000.00	2016.7.13-2016.12.20	1,334,794.52
7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6.7.15-2016.12.30	1,040,219.18
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渝财富“天添金”2016 年第 1579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500.00	2016.11.3-2017.5.4	
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30,000.00	2016.12.20-2017.3.21	
10	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6 年第 8 期	10,000.00	2016.12.23-2017.3.23	
11	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	2016.12.28	
12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6.12.30-2017.3.30	
13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6.12.30-2017.6.30	
14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6 年第 2038 期	2,000.00	2016.12.30-2017.3.30	
15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6 年第 2039 期	3,000.00	2016.12.30-2017.6.30	
	合 计			6,111,413.25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利用其他募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补充“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

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芯材产业化项目”实施进度较快，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足，而“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由于实施进度原因，拟使用募集资金闲置较多，为顺利推进“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芯材产业化项目”实施，提高企业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增加企业财务成本及影响整体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程。公司拟从“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募集资金提取 1,500.00 万元用于“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的建设。“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今后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不足时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补充。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其他募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均同意公司从“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募集资金提取 1,500.00 万元用于“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的建设，“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今后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不足时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补充。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及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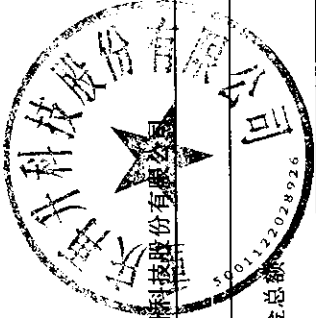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专项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总额		13,4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21.18		金额单位（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31.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	无	6,400.00	4,900.00	4,900.00	1,867.36	2,696.43	-2,203.57	55.03	2017.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年产5000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	无	3,200.00	4,700.00	4,700.00	1.55	4,700.32	0.32	100.00	2017.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洁净与环保技术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无	827.00	810.55	810.55	252.27	834.40	23.85	100.00	2017.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427.00	10,410.55	10,410.55	2,121.18	8,231.15	-2,179.4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二）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详见本专项报告一之说明（二）；形成原因系募投项目本期尚未建设完成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实际募集资金较计划募集资金略有减少，故对洁净与环保技术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进行了调整；新型高效空气滤料扩建项目与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真空绝热板芯材产业化项目投资金额变动原因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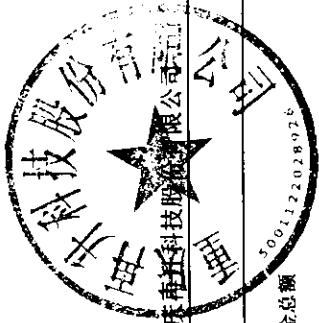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由于公司 IPO 募投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1.77 亿元，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在公司自有资金有限情况下，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和人员，先期投建真空绝热板芯材和洁净环保技术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由于本次新型滤料募投项目旨在提升生产线工艺技术，更新设备功能，要求配套设备自动程度更高，因此制作难度加大，时间周期更长；同时，新生产线还要结合目前国内国外技术现状，加强技术交流，在设计、论证周期上更长，而在无成套设备可采购的情况下，公司不简单做复制加工。目前，公司按计划正在稳步推进该项目建设。

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769.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31.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性能玻璃纤维建设项目	无	20,811.02	20,811.02	20,811.02	8,587.18	8,587.18	-12,223.84	41.26	2018.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高效无机真空绝热板衍生项目建设项目	无	33,249.00	33,249.00	33,249.00	709.47	709.47	-32,539.53	2.13	2018.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高比表面积电极隔膜建设项目	无	11,876.74	11,876.74	11,876.74	368.02	368.02	-11,508.72	3.10	2018.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无	9,723.96	9,723.96	9,723.96	9,766.50	9,766.50	42.5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5,660.72	75,660.72	75,660.72	19,431.17	19,431.17	-56,229.5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四)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详见本专项报告一之说明(二); 形成原因系相关募投项目本期尚未建设完成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高性能玻璃微纤维建设项目以扩建现有厂房和新建厂房两种方式分两期投入建设。扩建现有厂房建设项目部分已于 2016 年 8 月点火，现进入调试生产阶段；新建厂房建设项目部分，由于厂房建设手续较多，同时需进行整体规划，结合目前国内国外行业技术现状，进一步提高项目工艺技术水平，在手续办理、前期设计、论证周期上更长，预计在 2018 年年初将建设完成；为加快其他项目的推进，截止本报告出具日，AGM 隔板建设项目已启动，预计年底部份产能将实现投产；在保证上游原材料供给情况下，高效无机真空板及衍生品按计划也在稳步推进中。